

申辦學生就學貸款流程及注意事項

- 一、學生若持有中低收、低收、身障手冊、特殊境遇、原住民等證明，請先至教務處註冊組辦理身分減免學雜費申請，以避免就學貸款溢貸之情形發生。
- 二、註冊前學生請先行上「臺灣銀行就學貸款入口網站」，申請流程可點選「臺灣銀行就學貸款入口網站」上方之「申請流程」參閱。填寫申請書，並備妥學生本人及保證人（父母或監護人）身分證、印章、最近三個月戶籍謄本、學生證（新生憑錄取通知單）及註冊繳費單向就近之臺灣銀行辦理簽約手續；如法定代理人無法親至銀行對保時，得由學生持附印鑑證明或公證之委託書、授權書（格式由銀行自訂）至銀行辦理，對保相關費用由申請人負擔。
- 三、向銀行申辦完成後，將貸款申請書/撥款通知書（第二聯學校存執聯）送交學校學生事務處訓育組，以備辦理暫緩註冊證明。
- 四、可辦貸款項目為學費、雜費、實習費、學生團體保險費、住宿費、電腦及網路通訊使用費、書籍費（上限 1000 元）、低收入戶有證明文件者可貸款生活費（最高 40000 元）、中低收入戶有證明文件者可貸款生活費（最高 20000 元）。
- 五、向銀行申辦貸款時，請確實遵守債信及可辦理貸款項目、金額規定，否則無法通過審核，徒增家長與銀行間之困擾。
- 六、原住民同學請勿辦理貸款，直接洽註冊組辦理「特殊身分」資格申請並繳交相關證件。
- 七、辦理生活費貸款同學暫不需繳納學校應繳費用，俟貸款核撥後再辦理抵繳。